#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 113 年度「海洋教育」專長增能學分班招生簡章

一、 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18日臺教師(三)字第1122600207A 號令修正之「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委託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教育部

二、 參與機關單位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 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2)、 承辦單位：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及教育研究所

(3)、 協辦單位：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三、 開設班別：海洋教育專長增能學分班

四、 學分數（或研習時數）：

(一)取得本校給予2學分修業證明。

(二)完整參與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課程所規範之16小時課程，並於課程結束一個月內繳交教案設計者，經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評審審核通過後，將列入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綠階海洋教育者」人才庫，成為海洋教育推廣教師。

五、 開班特色：

(一) 《海洋教育政策白皮書》目標中明定『各級學校加強海洋基本知能教育，培育學生具備認識海洋、熱愛海洋、善用海洋、珍惜海洋及海洋國際觀的國民特質』，而其具體策略為『規劃充實教師海洋基本知能之培育課程，強化教師「海洋融入教學」之能力，透過職前與在職進修增進教師海洋教育素養』。

(二) 應因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海洋教育列為重要議題之一，鑑於國中小教師普遍缺乏海洋相關教育之背景知識，特開設海洋教育在職進修學分班，目的在提昇國中小教師對海洋教育的認識，並培養多元化的思考面向，將海洋教育融入課程，活化教學內容。同時，以實例分享教學設計之成果，提供國中小教師教學參考方向。

(三) 本課程規劃多種戶外教學，讓參加的學員真正的「親海、愛海、知海」，以互動方式增加課程的趣味性。

(四) 結合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規劃之「海洋教育者培訓計畫」，納入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課程，讓接受學分班課程培訓之學員有機會成為海洋教育者，為後續持續推動海洋教育，讓學分班之功能充分發揮。

六、 招生對象：

(一)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

(二) 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三) 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在職教師。

七、 招生人數：30人

八、 開班起訖日期：113年7月1日-113年7月4日

九、 上課地點：本校人文大樓602教室及相關體驗場所。

十、 上課時間：

<table>
<tr><th>時程</th><th>7月1日(一)</th><th>7月2日(二)</th><th>7月3日(三)</th><th>7月4日(四)</th></tr>
<tr><td>8:10~8:50</td><td>報到</td><td rowspan="5">海洋中的綠金與藍碳<br>/張睿昇研究員</td><td rowspan="5">*海洋概論－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實境解密<br>/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講師</td><td rowspan="5">*海洋關懷－食魚教育課程概念與應用<br>/林勝吉講師</td></tr>
<tr><td>8:50~09:00</td><td>開幕式</td></tr>
<tr><td>09：10 ~ 10：00</td><td rowspan="3">海洋教育概論<br>/吳靖國教授</td></tr>
<tr><td>10：10 ~ 11：00</td></tr>
<tr><td>11：10 ~ 12：00</td></tr>
<tr><td>12:00~13:00</td><td colspan="3">休息</td></tr>
<tr><td>13：10 ~ 14：00</td><td rowspan="4">*親海教育－獨木舟+SUP體驗<br>陳建文副教授</td><td rowspan="4">海洋資訊媒體應用<br>/張正杰教授</td><td rowspan="4">*海洋服務－海洋科學學習中心教案示範<br>/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講師</td><td rowspan="4">*體驗教學設計<br>&成果分享<br>/林彥伶助理研究員</td></tr>
<tr><td>14：10 ~ 15：00</td></tr>
<tr><td>15：10 ~ 16：00</td></tr>
<tr><td>16：10 ~ 17：00</td></tr>
<tr><td>17：10 ~ 18：20</td><td>小組討論</td><td>小組討論</td><td>小組討論</td></tr>
</table>

註：

1.有「*」符號者為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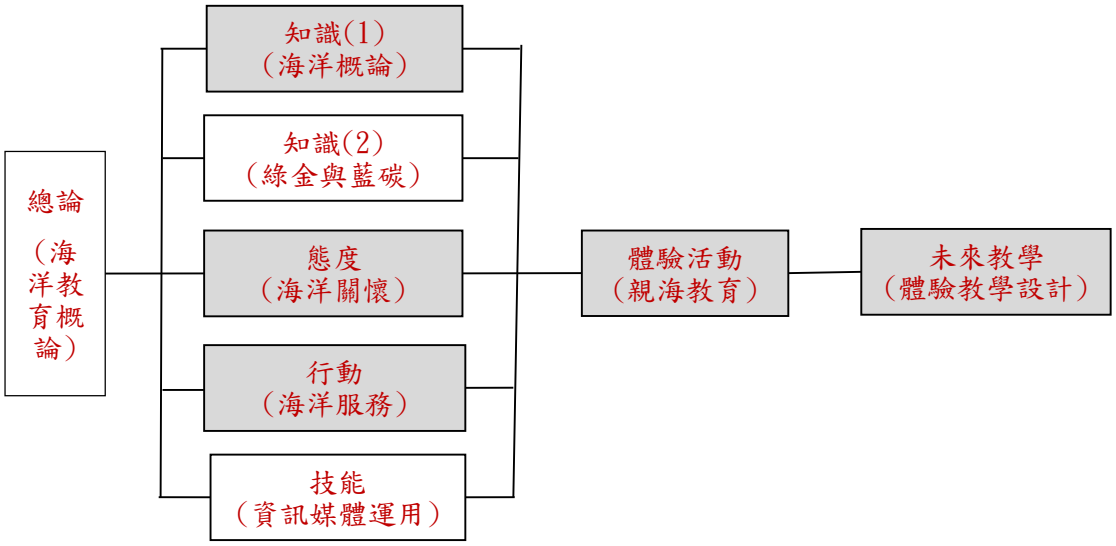
2.本校在不影響學員權利下保留上課時間變動權利。

3.課程及師資預先安排如本表，日後如有變動依實際情況辦理。

十一、課程內容：

一、整體課程規劃

（一）整體課程架構




註：四個灰色框之課程為綠階海洋教育者課程。

(二)整體課程大綱

| 單元 | 內容概要 | 理論與實務課程比例 | 授課教師 |
|---|---|---|---|
| 海洋教育概論 | 介紹海洋教育的定義、理念、範圍、政策發展、課綱、校本課程、教學設計等，提供整體性與系統性的認識。 | 理論：60%<br>實務：40% |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吳靖國教授 |
| *海洋關懷－<br>食魚教育課程概念與應用 | 了解《永續海鮮選擇指南》中各項挑選原則的背景概念，理解海洋環境汙染與海洋漁業資源的問題，引發學員從日常就可以展現對於海洋的關懷與行動。同時也邀請講師分享食魚教育教學活動案例。 | 理論：40%<br>實務：60% | 林勝吉講師 |
| *海洋概論－<br>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實境解密 | 藉由體驗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的實境解謎《海科王的寶藏》了解海洋物理、化學及地質等科學現象，對應我們所觀察及感受到的海洋是什麼樣貌，產生人與 | 理論：40%<br>實務：60% |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講師 |

| 單元 | 內容概要 | 理論與實務課程比例 | 授課教師 |
|---|---|---|---|
| | 海的連結，加深學員對海洋的認識。 | | |
| *海洋服務－海洋科學學習中心教案示範 |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海洋科學學習中心設計多套結合不同海洋教育學習主題之體驗活動，並提供教具的借用申請，可讓教師引導學生成為海洋小老師，讓海洋教育活動可擴及全校師生參與。 | 理論：40%<br>實務：60% |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講師 |
| 海洋中的綠金與藍碳 | 海藻變化外型及生活型態變化多元，其應用也非常廣泛，包含食物營養、美容醫藥等等，但很多人連常食用的海帶樣貌，都還未曾見過。本課程除了認識藻類，也將參訪本校藻類中心，另外也會延伸了解藻類與氣候變遷的關聯性。 | 理論：60%<br>實務：40% | 本校海洋中心張睿昇助理研究員 |
| *親海教育：獨木舟+SUP 體驗 | 獨木舟也是探索海岸、提倡海洋休閒的最簡易、最直接的工具。本課程希望藉由獨木舟所帶起的海岸休閒體驗，直接體驗與感受臺灣海洋之美，成為重新思考建立臺灣人與海洋的關係的起點，更期待在未來為落實與推廣海洋教育種下希望的種子。 | 理論：50%<br>實務：50% | 本校共同教育中心體育教育組陳建文副教授 |
| 海洋資訊媒體應用 | 瞭解國內外海洋教育資源，包含介紹各縣市海洋教育資源。以及介紹常見的海洋教育網站與工具。 | 理論：40%<br>實務：60% |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張正杰教授 |
| 體驗教學設計 | 以教學設計為主學習，並導引將整體專業內涵融入教學設計中，研習課程開始便提醒學員從學習歷程中獲取靈感，構思教學所需之主題，進行教案設計，並彼此交流研習所得。 | 理論：50%<br>實務：50% | 本校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助理研究員 |

二、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課程大綱

| 課程 | 專業內涵 | 課程目標 | 建議課程內容 | 備註 |
|---|---|---|---|---|
| 親海教育(4 小時) | L1-A1親海意識<br>L1-K1海洋環境與永續發展<br>L1-K2體驗教學與水域安全<br>L1-S1教學設計與知識轉化 | 在親海歷程中融入水域安全、海洋永續、環境關懷等概念，讓學員理解親海活動。 | 在體驗活動中融入海洋科學知識、水域安全概念及保育觀念，例如：(1)海象、潮汐、海流、波浪與水域安全的關係；(2)了解生態棲地對生物多樣性的重要性。教學中，講師可選擇下列不同課程型態進行教學：<br>1.潮間帶生態導覽—認識生物多樣性與保育。<br>2.海岸環境導覽—認識海洋地質的 | 1.室外課程。<br>2.可由講師選擇親海場域，依場域特質規劃課程內容，以實踐課程重點。 |

| 課程 | 專業內涵 | 課程目標 | 建議課程內容 | 備註 |
|---|---|---|---|---|
| | | | 成因及造成的生物棲息。<br>3.海洋相關場域或場館之解說導覽。<br>4.海洋運動休閒觀光之體驗導覽。 | |
| 海洋概論(2小時) | L1-A2環境關懷<br>L1-K1海洋環境與永續發展 | 提供自然、社會、人文不同面向的海洋內容，拓展學員對海洋的認識，以及讓學員從生活中了解海洋與自己的關係，學習如何與海洋進行適切互動。 | 藉由海洋與生活的關係、臺灣與海洋的關係、人類行為對海洋的影響等面向，將專業內涵融入其中，講師可選擇下列不同課程型態進行教學：<br>1.從海洋各種自然現象出發，強調其與臺灣周圍環境、生活、文化等產生的關連。<br>2.從某一海洋主題（如藍眼淚）出發，討論其在自然、社會、人文等面向的開展，及其在生活中的影響。<br>3.從劃分海洋保育區出發，說明其對不同海洋面向的影響，及其與海洋永續發展的關係。 | 1.室內課程。<br>2.可因應講師專業背景選擇某主題進行整體討論，惟應強化各面向中蘊含的海洋科普知識。 |
| 海洋關懷(2小時) | L1-A2環境關懷<br>L1-K1海洋環境與永續發展 | 提供臺灣地理位置與海洋環境的獨特性，讓學員了解臺灣的在地資源與優勢條件，據以說明臺灣發展海洋的潛力，進而引發對海洋的關懷。 | 了解自然、社會、人文等相關海洋資源，並從永續的環境倫理觀來導引海洋關懷意識，講師可選擇下列不同課程型態進行教學：<br>1.討論海洋環境與資源永續議題（如海洋廢棄物、海洋汙染、氣候變遷等）。<br>2.可藉由資源條件之前後反差的相互對照來引發海洋情感及關懷意識。 | 1.室內課程。<br>2.提供學習之內容應逐漸拓展學員的視野：身邊→小環境→大環境→地球。 |
| 海洋服務(4小時) | L1-A1親海意識<br>L1-A2環境關懷<br>L1-A3服務熱忱<br>L1-K2體驗教學與水域安全 | 提供國內外民眾參與海洋服務的情形，並讓學員經由實際參與海洋服務歷程領會知識、情意與行動之間的整體關係。 | 參與服務之前應先讓學員獲得基本知識及引發行動熱忱，並結合海洋保育、海洋汙染與暖化等議題，將專業內涵融入服務行動中，講師授課內容應該包含：<br>1.臺灣與國際海洋有關的志工團體及其發展現況。<br>2.海洋淨灘或志工服務之知識、行動與反思。 | 1.室外課程。<br>2.服務項目可安排淨灘、志工服務等，惟必須藉以進行知、情、意之整合。 |
| 體驗教學設計(4小時) | L1-K2體驗教學與水域安全<br>L1-S1教學設計與知識轉化 | 在實際教學設計歷程中，讓學員理解海洋知識轉化的方法，以及經由實作產出海洋 | 以教學設計為主學習，並導引將整體專業內涵融入教學設計中，講師可選擇下列不同課程型態進行教學：<br>1.可導引學員因應自身背景，選擇某海洋議題進行實作練習。 | 1.室內課程。<br>2.講師可事先準備教案格式，運用體驗教學模式、浮流學 |

| 課程 | 專業內涵 | 課程目標 | 建議課程內容 | 備註 |
|---|---|---|---|---|
| | | 體驗教學設計。 | 2.研習課程開始便提醒學員從親海教育、海洋概論、海洋關懷、海洋服務教學歷程中獲取靈感，構思教學所需之主題，進行教案設計。 | 習模式等，引導學員進行教學設計。 |

十二、授課師資（依授課順序）：

| 授課師資 | 主要學經歷 | 現職 | 專長 |
|---|---|---|---|
| 吳靖國<br>教授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博士 |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授兼主任 | 教育哲學、生命教育、海洋教育 |
| 張正杰<br>教授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球科學系科學教育組博士 |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授及臺灣海洋教育中心主任 | 海洋教育、數位學習、科學教育 |
| 陳建文<br>副教授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體育研究所博士 | 本校共同教育中心體育教育組副教授 | 游泳、潛水、獨木舟、羽球、拔河、木球、龍舟 |
| 張睿昇<br>助理研究員 | 國立臺灣大學海洋研究所博士 | 本校海洋中心助理研究員 | 藻類學、海藻學、珊瑚礁生態、溼地水域生態、生態導覽 |
| 林勝吉講師 |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水產養殖學系 | 維多海洋工作室負責人 | 海洋生物標本、食魚教育、課程設計 |
| 林彥伶<br>助理研究員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博士 | 本校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助理<br>研究員 | 運動教育學、師資培育、戶外教育 |

十三、預期效益：

(一) 透過海洋教育課程培訓，培養參與教師海洋教育相關知識、態度、技能，並提昇其將海洋教育融入教學之知能。

(二) 鼓勵取得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資格，在教學現場擔任海洋教育推動教師，達到永續推展海洋教育之功效。

十四、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年6月26日，額滿為止。

收費標準報名費：NT1,000元

**【曾參加本校進修推廣組所舉辦學分班已繳過報名費之舊生免收】**

註：上述含學雜費，不含書籍費

十五、報名方式:

步驟一：請下載招生簡章，詳閱簡章後進入以下網址報名及上傳資料

https://tec.ntou.edu.tw/p/423-1019-614.php?Lang=zh-tw

(一)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二)學歷證件影印本（請以 A4紙影印）。

(三)教師在職證明(或教職員證影本)。

步驟二：審核結果將於收到資料三個工作天內 email 通知，通過審核者請於113年7月1日早上8:20到8:50至海洋大學人文大樓6樓師培中心辦公室辦理報到及繳交報名費1000元整。

**(一) 完成報名手續後，依完成報名程序順序錄取之。若招生名額額滿，將列為備取，如未來有缺額，將依序遞補。**

**(二) 備取生則在113年6月27日前發 e-mail 或致電通知遞補結果。**

十六、洽詢方式

聯絡電話：02-24622192轉2085

十七、其他：

(一) 報名資料一經報名恕不退還。

(二) 為確保教學品質，學員缺課時數超過三分之一以上，該門課視同未修且不予計學分。

(三) **若完成報名卻因故放棄者，請於113年6月28日前來電確認取消，以免影響遞補學員的權益。**

(四) 修習本學分班課程，並經考核取得成績者，由本校發給學分證明書，不授予任何「學位證書」。

(五) 如欲取得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資格，完整參與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課程所規範之16小時課程，在學分班課程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教案設計，經審核並完成修正後，由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給予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資格認定。

(六) 未盡事宜之處得按教育部或本校相關規定辦理。